

杂交大蒜标准仓单（抵顶）申请表

交易会员名称			交易会员代码	
品种			联系电话	
商品代码			仓库名称	
抵顶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品类	申请抵顶数量（吨）			存放位置（标号）
	小写	大写		
标准品				
替代品				
交易会员签字/盖章：			交收部意见：	
申请日期：			经办人签字： 日期：	
备注：				
（1）卖方交易会员提交标准仓单申请及抵顶申请时须对货物的物权真实性负全部责任，由于物权争议和其他纠纷产生的一切损失由卖方交易会员负责，若海南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或买方交易会员因此遭受损失，有权就全额损失及相应利息向卖方交易会员追偿或索赔。 （2）注册成为标准仓单且抵顶的货物处于冻结状态，未经海南国际商品交易中心许可不得办理出库提货手续。 （3）申请抵顶成功的交易会员最大订货量不得超过标准仓单注册数量。 （4）卖方交易会员应保证买方交易会员顺利装车出库，如因非买方交易会员的原因导致不能顺利出库，则判定卖方交易会员违约。 （5）附指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